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修 改公司章程并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正,形成《华斯农 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具体修正条款如下:

一、原章程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英文名称为: Huasi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现修订为:公司注册名称(中文):华斯股份有限公司(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

公司的英文名称为: Huasi Company Limited。

二、原章程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403 万元。

现修订为: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423.9 万元。

三、原章程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农业高新技术产品的研发;裘皮、革皮、尾毛及其制品的加工、销售;服装的加工、销售;本企业生产所需原皮的收购;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经营或需审批的除外)。

现修订为: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农业高新技术产品的研发;裘皮、革皮、尾毛及其制品的加工、销售;服装的加工、销售;本企业生产所需原皮的收购;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经营或需审批的除外)(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

四、原章程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34,030,000 股,均为普通股。

现修订为: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74, 239, 000 股, 均为普通股。

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8 月 20 日

